

盐城市规划局出让地块规划设计条件

(2019)盐规地设第(003)号



出让地块名称	商务用地	地块位置	日月路西、新都路南	出让面积	14.53 亩（最终以国土部门勘界为准）详见红线图（盐规都红第【2019】008号）	有效期	12 个月	
序号	规划设计条件	内 容	序号	规划设计条件	内 容			
1	用地性质(建筑面积比例)	商务用地	5	市政设施配套要求	/			
		容积率						≥2.5
2	经济指标	建筑密度	6	公共服务设施配套	1、 公建配建停车场具有充电设施停车位不少于总停车位的10%（住建部关于加强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建规[2015]199号）； 2、同步建设的基础设施、公共服务设施应在一期建设中安排，并作为土地出让合同内容。			
		绿地率						≥15%
		地面/停车率						/
		退道路红线						退日月路不小于8米
3	建筑退让	退河道蓝线	/					
		其他						/
		出入口方位						日月路
4	其他控制要求	建筑高度	7	其他要求		1、设计方案需符合盐城市实施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细则、日照分析管理、容积率管理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； 2、公建配套设施须按公建配套审查要求在总平面方案审批时完善到位； 3、建筑设计应当符合绿色建筑设计要求。		
		地下空间						不得布置商业
		其他						处理好场地标高与南侧居住用地的相对关系
								建筑高度及施工设备需满足航空控制要求。

2019年1月31日